

固定资产投资节能登记备案表

发改办环资备字[2011]041号

来文单位：浙江省发展改革委

项目名称：浙江省三门湾大桥及接线工程

项目概况	项目建设单位	宁波市高等级公路建设指挥部		单位负责人	吕忠达	
	通讯地址	宁波市鄞州区嵩江中路 396 号		负责人电话	0574-87410838	
	建设地点	浙江省宁波市、台州市		邮编	315192	
	联系人	叶伟建		联系人电话	0574-87410838	
	项目性质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扩建	项目总投资	1035985 万元
	投资管理类别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审批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备案	
	项目所属行业	交通		建筑面积 (m ²)	361	
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	项目起自宁波市象山戴港，止于六敖互通，与甬台温高速公路相接。项目总长 54.9 公里，互通连接线长 11.6 公里。全线共设桥梁约 35 公里/34 座，隧道约 8 公里/8 座，互通立交 5 处，分离式立交 8 处，服务区 1 处，养护工区 1 处，管理分中心 1 处，隧道管理站 1 处。					
年耗能量	能源种类	计量单位	年需要实物	参考折标系数	年耗能量 (吨标准煤)	
	柴油	吨	60.6	1.4571kgce/kg	88.30	
	电力	kW·h	1396000	0.1229kgce/(kW·h)	171.57	
	能源消费总量 (吨标准煤)				259.87	
	耗能工质种类	计量单位	年需要实物	参考折标系数	年耗能量 (吨标准煤)	
	耗能工质总量 (吨标准煤)					
项目年耗能总量 (吨标准煤)					259.87	
项目节能措施简述 (采用的节能设计标准、规范以及节能新技术、新产品并说明项目能源利用效率)：						
采用《高速公路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通用规范》、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等；使用高效节能产品或设备，照明系统采用高效照明器具和方式。						
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：						
无						
节能审查登记备案意见：						
同意该项目节能登记备案。						



主 送：浙江省发展改革委
委内抄送：基础司、投资司、稽察办